

证券代码：603297

证券简称：永新光学

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19,892,146.23	12.23	610,644,660.29	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869,856.88	-6.97	173,757,453.96	-1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027,948.13	-36.42	116,787,807.27	-27.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62,811,470.62	37.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7.14	1.57	-12.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7.14	1.57	-12.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8	-15.29	10.16	-21.4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000,140,162.25	1,913,023,445.64		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66,117,527.20	1,666,859,720.86		5.95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74,534.49	-347,044.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233,856.02	52,501,146.1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878.38	21,206.8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15,100.83	15,683,558.9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568,0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546.27	-180,748.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15,718.37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83,938.26	-10,156,140.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24,841,908.75	56,969,646.69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37.88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销售增长、回款良好、收到分公司土地征收首笔补偿款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36.4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为持续提升技术实力，进一步加大了研发投入，研发费用有所增加；同时为激励核心人员积极性制定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确认了相关股份支付费用，管理费用相应增加；公司为开拓销售市场展览和差旅费用增加致销售费用增加；汇兑收益减少致财务费用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永新光电实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2,217,250	29.01		无	
共青城波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22,500	10.91		无	
宁兴(宁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769,000	10.60		无	
宁波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258,250	7.44		无	
安高国际资源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434,077	5.79		无	
厦门新颢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16,100	3.35		无	
毛磊	境内自然人	3,250,000	2.93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5,904	1.17		无	
加茂资讯技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26,423	1.01		无	
大家资产—民生银行—大家资产—盛世精选 2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第二期）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5,007	0.91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永新光电实业有限公司	32,217,250	人民币普通股	32,217,250			
共青城波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2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22,500			
宁兴（宁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76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69,000			
宁波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8,258,250	人民币普通股	8,258,250			
安高国际资源有限公司	6,434,077	人民币普通股	6,434,077			
厦门新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16,100	人民币普通股	3,716,100			
毛磊	3,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50,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1,295,904	人民币普通股	1,295,904			
加茂资讯技术有限公司	1,126,423	人民币普通股	1,126,423			
大家资产—民生银行—大家资产—盛世精选 2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第二期）	1,015,007	人民币普通股	1,015,007			

<p>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p>	<p>上述股东中，公司实际控制人曹其东、曹袁丽萍、曹志欣间接持有永新光电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曹惠婷间接持有安高国际资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曹惠婷为曹其东兄长之女儿。</p> <p>共青城波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毛磊的配偶及儿子持有 100%股权的公司，厦门新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企业，毛磊持有厦门新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1.0969%份额，所对应的股票权益份额为 49.5030%，为普通合伙人及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p> <p>除上述说明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p>	<p>无</p>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土地征收及土地征收补偿款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收到土地征用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宁波市镇海区九龙湖镇人民政府根据镇海区新一轮总体规划要求，拟对公司位于九龙湖镇长石村孙陆工业区的用地进行征收，并对征收事项依相关政策进行补偿。

2023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订〈国有土地上非住宅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的议案》。同日，公司与九龙湖镇拆迁办签订了《国有土地上非住宅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以下简称“《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根据相关政策及评估结果，镇海区九龙湖镇人民政府就公司房屋征收相关事宜进行补偿，双方约定补偿费用总额为人民币74,050,606.00元（柒仟肆佰零伍万零陆佰零陆元整）。全部征收补偿资金分二次支付，首笔补偿资金人民币23,834,022.00元，需在《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成。公司保证在2023年10月31日之前搬迁并腾空房屋，剩余补偿资金余额由公司腾空房屋，将土地证、房产证（不动产权证）原件交于九龙湖镇拆迁办，并经征收实施单位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金额计人民币50,216,584.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签订〈国有土地上非住宅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2023年7月20日，公司收到《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中约定的首笔补偿资金人民币23,834,022.00元（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捌拾叁万肆仟零贰拾贰元整），该协议双方的权利义务尚未履行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收到部分土地征收补偿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近日，凯麦分公司已完成搬迁及腾空工作，并已将房屋钥匙、土地证、房产证（不动产权证）原件交于征收实施单位，征收实施单位已对房屋进行了腾空确认验收。按照《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约定，剩余补偿资金50,216,584.00元将于征收实施单位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上述收购尾款共计50,216,584.00元，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本次土地收储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交易及收到土地征收补偿款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因本次土地征收将获得补偿款人民币74,050,606.00元，对公司业绩产生积极影响，该事项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以审计机构的审计结果为准。

2、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本次房屋征收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中融-唐昇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余额5,000万元，产品合同期限为2023年6月30日至2023年10月30日，上述信托产品存在本息不能全部兑付的风险。除上述信托产品外，公司未购买中融信托其他相关的理财产品。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5,459,632.63	273,223,599.66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5,000,000.00	667,084,15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860,369.64	1,654,832.20
应收账款	177,043,922.73	171,871,031.1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9,130,679.35	7,687,030.35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10,245,903.56	11,579,087.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220,925,686.26	187,848,610.75
合同资产	289,234.00	649,695.50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527,308.09	11,608,301.28
流动资产合计	1,360,482,736.26	1,333,206,337.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34,323,857.67	33,376,107.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27,283,164.63	27,935,718.91
固定资产	386,352,336.72	403,428,552.61
在建工程	78,159,146.50	19,520,936.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325,477.80	481,431.66
无形资产	83,881,536.85	82,261,175.27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654,029.97	1,197,812.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43,739.06	7,349,102.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734,136.79	4,266,269.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9,657,425.99	579,817,107.73

资产总计	2,000,140,162.25	1,913,023,445.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27,777.77	40,027,777.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07,872,622.35	105,795,751.66
预收款项	-	234,226.83
合同负债	13,055,302.05	16,045,689.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16,955,141.31	17,088,227.10
应交税费	11,314,233.55	8,024,867.88
其他应付款	17,918,209.32	19,748,476.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13,395.00	800,1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631.34	268,140.78
其他流动负债	646,531.06	3,334,319.27
流动负债合计	207,866,448.75	210,567,478.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165,072.23	39,329.88
长期应付款	1,499,406.36	2,153,116.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17,391,715.89	24,503,65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62,825.08	7,869,571.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419,019.56	34,565,674.99
负债合计	233,285,468.31	245,133,153.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1,067,500.00	110,477,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583,702,938.49	555,837,444.49
减：库存股	6,739,440.00	7,195,840.00
其他综合收益	829,672.03	754,831.80
专项储备	23,705,758.31	21,133,740.16
盈余公积	61,469,711.03	61,469,711.0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992,081,387.34	924,382,333.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6,117,527.20	1,666,859,720.86
少数股东权益	737,166.74	1,030,571.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6,854,693.94	1,667,890,292.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00,140,162.25	1,913,023,445.64

公司负责人：毛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凤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凤莉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610,644,660.29	607,778,850.31
其中：营业收入	610,644,660.29	607,778,850.31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490,086,990.61	423,760,186.09
其中：营业成本	369,062,223.64	354,153,211.34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6,716,309.18	7,265,250.84
销售费用	35,707,687.89	24,744,425.77
管理费用	34,387,594.01	31,640,976.93
研发费用	67,051,245.98	59,543,874.00

财务费用	-22,838,070.09	-53,587,552.79
其中：利息费用	836,142.74	3,056,081.38
利息收入	-9,370,230.17	-6,178,814.15
加：其他收益	52,501,146.13	25,159,043.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83,558.94	12,875,560.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00,000.00	2,446,000.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8,050.00	10,074,221.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7,648.03	-2,294,585.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78,513.92	-1,274,934.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1,401.18	-608,121.2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022,057.68	227,949,847.66
加：营业外收入	69,450.21	39,796.84
减：营业外支出	250,198.87	37,718.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0,841,309.02	227,951,926.06
减：所得税费用	17,377,260.06	29,321,883.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464,048.96	198,630,042.9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464,048.96	198,630,042.9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757,453.96	198,895,080.3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3,405.00	-265,037.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840.23	-362,198.8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840.23	-362,198.8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4,840.23	-362,198.8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4,840.23	-362,198.85
（7）其他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3,538,889.19	198,267,844.1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3,832,294.19	198,532,881.4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3,405.00	-265,037.3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7	1.8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7	1.7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毛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凤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凤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 (1-9 月)	2022 年前三季度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7,962,969.69	631,529,830.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129,880.28	21,463,309.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332,833.64	46,289,007.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1,425,683.61	699,282,146.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4,066,451.99	356,497,780.7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695,199.55	126,575,088.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878,339.69	49,080,116.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74,221.76	49,043,979.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8,614,212.99	581,196,964.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811,470.62	118,085,181.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197,019.59	11,475,809.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0,979.24	1,269,445.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2,000,000.00	51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4,756,040.35	523,745,255.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672,906.46	90,687,171.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000,000.00	77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9,672,906.46	863,687,171.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083,133.89	-339,941,915.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1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52,64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252,640.00	1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1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861,599.68	99,252,533.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4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317,999.68	224,252,533.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065,359.68	-84,252,533.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406,788.14	41,723,083.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236,032.97	-264,386,184.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203,599.66	609,744,446.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5,439,632.63	345,358,262.39

公司负责人：毛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凤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凤莉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